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 Pang Holdings Limited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22)

與收購設備有關的 須予披露交易

購買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交易時段結束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購買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約為6,120,000港元(相當於約6,303,600澳門元)收購設備。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購買協議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出5%但低於25%，訂立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的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交易時段結束後)，買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訂立購買協議，內容有關以代價約為6,120,000港元(相當於約6,303,600澳門元)收購設備。

購買協議

購買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交易時段結束後)

訂約方：(i) 買方；及
(ii) 賣方

賣方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於香港從事下部結構分包工程，能夠進行(i)地基及地盤平整工程；及(ii)其他岩土工程，包括斜坡工程及其他如噴漿混凝土工程等小型岩土工程。賣方為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406)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的設備：設備(一台履帶式起重機，其規格詳述於購買協議)。

代價：收購設備的代價將約為6,120,000港元(相當於約6,303,600澳門元)，將以現金悉數償付。有關金額乃由買方與賣方參考其他可資比較設備的當前市價後進行公平磋商而得出。

買方須在確認訂單後兩星期內向賣方支付代價的20%。

買方須在收取設備時支付代價的餘下80%。

代價付款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及外部融資撥付。

交付：買方須負責收取設備，並須承擔與設備的運輸安排有關的所有責任。

訂立購買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為綜合建築承建商，為酒店及娛樂場度假村、水電供應基礎設施、公共設施以及公用事業(如車行道、人行道、排水溝及下水道)有關的樓宇及建築項目提供建築及配套服務以及緊急維修服務。本集團從事的項目來自公營及私營界別。買方為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於澳門提供建築及配套服務以及緊急維修服務。

本集團擬將設備用於建築項目，務求提高本集團的建築能力及效率。收購設備預期將有助本公司滿足對其建築工程日益增長的需求，使其能夠承接更多大型項目。

經考慮上述理由及計及可資比較設備的市價後，董事認為購買協議的條款公平合理，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購買協議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出5%但低於25%，訂立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的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22)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代價」	指	買賣設備的代價約6,120,000港元(相當於約6,303,600澳門元)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設備」	指	一台履帶式起重機，其規格詳述於購買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元」	指	澳門元，澳門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購買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的購買協議，內容有關收購設備
「買方」	指	建鵬建築工程有限公司，一間於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賣方」 指 雋基工程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說明外，否則港元乃按0.971港元兌1.00澳門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澳門元。有關匯率僅供參考，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曾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

承董事會命
建鵬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龔健兒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龔健兒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徐鳳蘭女士及陳偉強先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倫先生、張建榮先生及趙志鵬先生。